

CF670區段標招標文件第一次公開閱覽廠商意見一覽表

項次	圖號/章節/頁次	廠商意見	本處回覆內容
1	投標須知	近年來本公司曾參與桃園市政府之「桃園捷運綠線GC02標南出土段至G07 站(不合)間地下段土建統包工程」案備標作業、台灣中油公司之「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棧橋新建工程」案及台灣港務公司之「臺北港物流倉儲區第三、四期圍堤新建工程」案之投標，前述招標機關皆已開放非條約或協定國家之外國廠商可以參與投標作業，建請貴處參卓其他機關之招標作業，開放非條約或協定國家之外國廠商可以參與投標。	同意開放非條約或協定國家之外國廠商(除大陸地區以外之其他地區及國家)參與投標。
2	投標須知	1.請確認預付款比例為何？ 公閱文件無投標書附錄 2.請確認計價保留款比例為何？公閱文件無投標書附錄 3.請確認保固期限為何？ 公閱文件無投標書附錄 4.十四(三).2：共同投標之每一成員，實收資本額或淨值，不得低於前述規定金額此金額是否得為 不低於該成員 JV 佔比之金額 即可。 5.三十九：請問 替代方案 允許項目及有關事項為何？ 6.公閱文件漏列 ” 投標書附錄 ” ，請於招標文件中納入。	1.預付款比例為10%，惟實際比例將於正式招標將補充投標書附錄明載。 2.保留款比例為5%，惟實際比例將於正式招標將補充投標書附錄明載。。 3.依捷運慣例原則保固期：建築裝修及交通設施2年、道路工程3年、地下結構5年，惟實際保固期將於正式招標文件中明載。 4.若採共同投標，共同投標廠商之每一成員，其實收資本額或權益不低於規定金額乘以共同投標協議書內各成員所占契約金額比率，且各成員組成後之實收資本額或權益不低於規定金額，且各成員財務狀況均應符合(三)1.(2)、(3)規定。 5.已於三十九條規定，施工規範第 0123A 章亦有相關規定。 6.已納入。
3	投標須知	依契約規定交軌里程碑之條件，經初步排定整體預定進度排程，尚不足約 10.5 月之工期。建議重新調整工期。	工期及施工里程碑請參照正式招標文件辦理。
4	投標須知	投標須知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二目專業業績「1.投標廠商於截止投標日前十五年內曾完成如下之工程實績 (2)曾完成相同性質隧道工程 潛盾隧道或明挖覆蓋結構 其單一契約或單一契約中隧道工程相關部分之工程長度超過本工程長度*2/5 公尺 含。」 1.既往北捷均以以前 10 年甚而前 5 年工程實績為主，本次放寬至 15 年是否合適 2.所謂相同相同性質隧道工程 潛盾隧道或明挖覆蓋結構 並未指明何種性質，諸如隧道直徑、地質條件或是潛盾機型式亦或是只要有潛盾工程經驗即可	1.捷運工程以往多以10年工程實績為主，因本案預算金額大，為增加商源放寬至 15 年，實際工程實績計算將於招標文件中明載。 2.相同性質原則係指直徑4.5公尺以上潛盾隧道工程，實際需求經驗將招標明載於招標文件中。
5	投標須知	投標須知第二十九條「本採購允許共同投標，家數以 3 家為上限 (不超過 5 家為原則)。」本案共同投標究竟是以 3 家為上限，還是以不超過 5 家為原則？	已刪除(不超過 5 家為原則)。

6	投標須知	<p>投標須知第五十七條第三項：「規格文件審查結果不符合招標文件規定者。」</p> <p>本案既已書明投標廠商資格及各項條件，為何規格文件審查不符合仍不視為不合格標 是否意指仍可參與本案開標甚而決標不應刪除本條規定。</p>	已刪除本項。
7	一般條款	<p>1.C8.關連廠商所導致之遲延。如果非可歸責於廠商所造成之遲延，應給予廠商工期及費用補償。另如因配合施工致增加費用，廠商所增加之成本，應以契約變更增加契約價金。</p> <p>2.G3.廠商對設計之責任。請協助澄清，如本工程屬工程 非統包 採購，本條文字應刪除「及永久工程」，且正式招標文件不應包括設計標之相關文件，避免爭議。</p> <p>3.U2.辦理修復工作。應排除非可歸屬於廠商之瑕疵 如故意破壞、不當使用、正常零附件損耗或其他非可歸責於廠商之事由所致瑕疵者。</p> <p>4.有關廠商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權利，建議參酌 PCC 所頒布「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分為(1).因可歸責於業主之事由及(2) 因不可抗力之事由兩類。 同時，如業主無正當理由停止付款，廠商應得相對要求停工。</p>	<p>1.一般條款 C8 已載明，另契約變更相關規定如E 規定辦理。</p> <p>2.本條文僅針對契約規範內有載明者，故維持原條文。</p> <p>3.本條文第一行已說明發生原因，故維持原條文。</p> <p>4.一般條款 ” R 契約終止或解除 已有相關規定。</p>
8	一般條款補充規定	<p>1.H6.履約期限，里程碑之排序編號是否有誤?</p> <p>2.H6.註 2 及註 3，各里程碑之逾期違約金執行罰扣時機為何?</p> <p>3.H6.註 2 及註 3，各里程碑之逾期違約金，是否得以各子標契約總金額為計算基準？或得以未完成工項之契約總金額為計算基準？</p> <p>4.H6.註 2 及註 3，逾越竣工期限里程碑時，逾期違約金之計算基準，是否應扣除前段里程碑已被扣除的部分，避免重複扣算。</p> <p>5.H6.註 2 及註 3，是否得新增 最終未逾越竣工期限里程碑時，已遭罰扣之逾期違約金得退還廠商之條款。</p> <p>6.上述完工遲延賠償之上限，建議應以各個子標價金總額之 10% 為上限。</p> <p>7.C7.若為配合關聯廠商之作業，致使影響原有工作進度，是否得申請工期展延及追加相關費用。</p>	<p>1.已修正里程碑之排序編號。</p> <p>2.逾期違約金之規定詳一般條款 H9，並修正一般條款補充規定H6 相關規定。</p> <p>3.逾期違約金之規定詳一般條款 H9，並修正一般條款補充規定H6 相關規定。</p> <p>4.逾期違約金之規定詳一般條款 H9，並修正一般條款補充規定H6 相關規定。</p> <p>5.逾期違約金之規定詳一般條款 H9，並修正一般條款補充規定H6 相關規定。</p> <p>6.逾期違約金之規定詳一般條款 H9，並修正一般條款補充規定H6 相關規定。</p> <p>7.一般條款 C7 已敘明廠商應先協調。</p>
9	施工規範	<p>施工技術規範第一冊 第 01572 章環境保護 /1.11.2:</p> <p>「廠商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夜間施工，主管機關不同意夜間施工時，廠商不得藉以請求工期展延。」</p> <p>本標工期緊湊，潛盾掘進工率均以日夜施工進行估計，若潛盾掘進無法夜間施工時，將無法達到里程碑交付時程，如此是否應同意工期展延。建議刪除「且不得作為展延工期之事由」等字樣。</p>	維持原條文。

10	施工規範	<p>特定條款 第 02291 章 工程施工前鄰近建築物現況調查 /02291-1: 「1.1.2 圖示臨近建築物調查界線之內的所有建築物。若建築物基礎與潛盾隧道衝突時，廠商應提出排除障礙物之因應方案並經工程司同意後施作，排除障礙物之作業應於潛盾機到達該障礙物前完成，且不得作為展延工期之事由。」 在無法確認地下障礙物情況下，難以評估障礙物排除之工法及所需時程，如工程遭遇地下障礙物時，其是否會影響工期應交由現場工程司代表研判，以符實際，故建議刪除「且不得作為展延工期之事由」等字樣。</p>	維持原條文。
11	施工規範	<p>施工技術規範 第一冊 第 01556 章 交通維持 /01556-9: 「3.1.2 瀝青道路混凝土道路(未鋪複合式蓋板區域)應依工程司指示每年至少一次將全部或部分之瀝青混凝土路面銑刨後重鋪5cm 瀝青混凝土 ……」 潛盾隧道路線除聯絡通道地改施工外，其餘皆於地面下施工，對道路並無影響，故建議排除潛盾隧道路線段。建議 3.1.2 (2) 瀝青道路混凝土道路(明挖覆蓋路線段)未鋪複合式蓋板區域應依工程司指示每年至少一次將全部或部分之瀝青混凝土路面銑刨後重鋪 5cm 瀝青混凝土 ……」</p>	原施工技術規範要求係考慮施工車輛對道路影響，如木柵路沿線，原規範應無不妥，故維持原條文。
12	施工規範	<p>施工技術規範 第一冊 第 02414 章 潛盾工法隧道開挖 /02414-21: 「3.1.3 (隧道破除鏡面與試水： C. 地盤改良土體須達到特定條款第 02341 章 「地盤灌漿處理」 規定之設計需求。出發及到達端之鏡面地盤改良長度須比潛盾機長度多出2至 3 公尺。」 經查特定條款，並無第02341 章 「地盤灌漿處理」 該章節，是否漏列</p>	已補充特定條款。
13	施工規範	<p>技術規範02252 1.7.3 (3) 「凡指定非為廠商遷移之公共管線(包括高架公共管線)，應由管線所屬機構遷移者或由管線機構供料交由廠商施作者，廠商應考量管線機構之作業時程至少應提前6個月與管線所屬機構聯繫，日後不得以此為由，要求展延工期。」 建議取消「日後不得以此為由，要求展延工期。」之文字意涵，以避免因外單位之緣由，而影響承商權益之相關風險。</p>	維持原條文。
14	圖說	<p>Y1站 1.Y1車站旁為現有動物園地下 2 層停車場，深度約 6.2 公尺，配合新建生態旅館之地下結構，停車場舊結構、新站體及新旅館之地下結構，目前施工界面狀態不明。 2.R70急曲線出發。</p>	<p>1.設計圖面已區分捷運 Y01 站與出入口A 地下共構兩部分，有關全區配置圖之工程範圍詳見 SE101 說明。 2.因需配合車站位置及線型配置而佈設。</p>

15	圖說	<p>Y1A站</p> <p>1.Y1A北側，需規劃鋼構橋作為進出動線，且政大現有宿舍建物拆除期程未定。</p> <p>2.R50急曲線到達</p> <p>3.潛盾需穿越道南橋旁堤防基礎，現有圖面狀況不明。</p> <p>4.Y1A圖 GE211 說明，廠商可依據自身施工技術調整擋土壁位置，其中位置意旨為何？</p> <p>5.Y1A站 type S2 長短樁配置 GE232 與 GE211 不符。</p> <p>6.Y1A圖 GE232 短樁長 17m，與 GE211 入岩 3m，其施作基準為何？</p> <p>7.Y1A圖 GE232 噴凝土施作範圍圖上未標示。</p>	<p>1.Y1A北側已規劃鋼便橋方式作為進出動線，且廠商需配合拆除政大既有宿舍建物。</p> <p>2.因需配合車站位置及線型配置而佈設。</p> <p>3.道南橋堤防基礎目前暫無法取得資料，持續蒐集中，若無法取得將請廠商施工前進行調查並編列相關費用。</p> <p>4.廠商應視地質狀況及自身施工技術調整擋土壁位置，並確保開挖後擋土壁不得侵入永久結構淨空。</p> <p>5.已修正 GE232 長短樁配置圖。</p> <p>6.短樁施作須達設計深度且至少入岩 3m。</p> <p>7.已更新圖說。</p>
16	圖說	<p>Y2A站</p> <p>1.木柵路三段，站外潛盾路線上揚水站移設作業，限定於非防汛期施作，影響整體工進甚鉅。</p> <p>2.四部潛盾發進，需注意空間及交維動線的規劃(木柵國小及文山行政中心)。</p> <p>3.R70及 R80 曲線發進。</p> <p>4.交維工期僅三階段(56 個月)，無復舊階段。</p>	<p>1.因近年氣候異常，經常發生短時強降雨情況，考量施工期間臨時導水安全性及確保管內污水不會積淹回水至上游人孔，辦理新舊揚水站銜接時應維持原有揚水站紓流功能，故揚水站移設作業規範於非防汛期間內施作。新設揚水站土建部分已於先期工程施作，主體標接續施作包括溢流管推進工程、臨時導水系統建置、既有揚水站打除、新設揚水站機電設備及污水壓力管設銜接作業，除了既有揚水站打除及新舊揚水站銜接作業應在非汛期施作外，其他工項皆可安排於汛內完成，廠商應妥為安排工序，以符合上述規範。</p> <p>2.交維圖說已修正為利用文山公園作為施工區使用。</p> <p>3.配合車站位置及線型配置而佈設。</p> <p>4.Y2A站已修正為 5 階段交維(含復舊)，工期亦調整為 78 個月。</p>
		Y3站	1.新設污水人孔位於底面下約 5 米深，僅有人

17	圖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650 汗水幹管無法依設計施工，新增人孔與既有箱涵衝突，無法施工，管線無法吊掛。 2.站體另有 2 條大箱涵改成鋼渡槽吊掛，交維階段勢必要增加。 3.汗水抽水方式，穩定度不足。 4.排樁施工與 1650 景木次幹管、箱涵及管線正交，無法施工，必須於開挖過程另行增加補強及止水措施。 5.排樁孔隙必須施作止水樁，且淺層需做臨時性地改，是否編列預算？ 6.交維僅設計三階段，無復舊階段交維(交維工期僅 76 個月)。 7.既有箱涵無頂部及底部相關高程，無法得知鋼渡槽是否可做，或是要變更。(與覆工系統衝突檢討) 8.汗水管如吊掛於站體內，將會影響圍令支撐及潛盾施工作業。 9.排水箱涵縱貫站體，站體開挖及潛盾投入及相關對應設備空間不足。 10.Y3 站體結構距民房極近，恐有侵入鄰房私地或建築線之疑慮？ 11.景木次幹管之對策 (10m 深臨時吊掛方式、重量、環片變形？ 12.是否有原汗水景木次幹管的竣工管線剖面位置圖說？ 13.景木次幹管將如何撥遷轉接，材質接頭型式為何？ 14.景木次幹管是否有復舊圖說其型式(材質、接頭)為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孔頸提升至路面，而箱涵位於地面下 0.5 米，箱涵及人孔頸可相互調整空間即可施作。 2.交維已考量臨時箱涵施作工項。 3.污水臨時導排水改以既有管線內導水，並搭配臨時抽水設施以因應尖峰水量增加之情況，如廠商有替代方案，可於臨時導、排水計畫中提出，經主管機關及工程司核可後施作。 4.已編列相關費用。 5.已編列止水灌漿費用。 6.Y03 站已修正為 6 階段交維(含復舊)，工期亦調整為 84 個月。 7.箱涵底部高程已有標示於圖面上，但實際高程仍依照現場開挖後為主。支撐設計已考慮管線吊掛位置及高程，與覆工系統無衝突，施工可行。 8.已考量圍令支撐及潛盾施工作業所需空間。 9.箱涵已在施工中改道至南北兩側，空出材料投入口空間。 10.經查地籍圖資，車站結構無侵入鄰房私地或建築線之疑慮，且保有一定施工空間至少 70cm 以上。 11.景木次幹管之處理方式已調整為推進施工，請詳圖 CE467~468。 以覆工系統吊掛污管，應屬可行。 12.經洽衛工處，該處無法提供景木次幹管竣工資料。 13.交維已考量臨時箱涵施作工項。 14.交維已考量臨時箱涵施作工項。
----	----	---	---

18	圖說	<p>Y4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Y4站 GE211 擋土樁間距與圖 GE231 不符。 2.Y4站 GE211 混凝土強度與圖 GE231 不符。 3.Y4站 GE211 type S7 空打段與圖 GE237 不符。 4.Y4車站因路幅寬度過小，距民房極近，恐有侵入鄰房私地或建築線之疑慮? 5.潛盾發進往 Y3 ，相關設備空間需求不足。 6.管線密集。 7.對比萬大線交維狀態，路幅寬度不足 8.R70曲線到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擋土樁間距以設計樁徑 +0.1m 為原則。 2.請依正式公告招標文件條文辦理。 3.虛打 20.325m 該處空打段深度以敲除至出入口結構底板下方為原則。 4.經查地籍圖資，車站結構無侵入鄰房私地或建築線之疑慮，且保有一定施工空間。 5.Y04站受限於道路寬度，廠商可參考相關案例配置。該段潛盾隧道規劃由Y03 發進往 Y04 ，故 Y04 站兩端均為潛盾到達端，且後續研議保留廠商於施工中可調整出發、到達位置。 6.Y03及Y04 站所在位置管線密集，本路段屬老舊社區，管線密集仍可用撥遷調掛方式，搭配交維妥善處理。 7.因木柵路現況道路寬度僅 22 公尺，且兩側無騎樓，已放寬施工寬度。 8.配合車站位置及線型配置而佈設。
19	圖說	<p>Y5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R70曲線穿越堤防基礎 2.Y5站之進出動線過於狹窄，進出動線受阻，租用停車場空間作動線之費用是否編列？ 3.Y6站到達資訊不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車站位置及線型配置而佈設。 2.防汛道路可用於進出動線，施工範圍用地面積大於車站面積範圍，無需再租用其他空間。 3.潛盾到達 Y6 站，破鏡及施作隧道接頭，再敲除分隔牆後安裝隧道風機等設備。

20	圖說	<p>共通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潛盾機發進與到達，是否可由廠商規劃沒有限制？ 2.岩盤急曲線之超挖刀配置考量為何？ 3.岩盤大深度開挖之擋土工法是否得以變更？ 4.開挖破碎機之噪音對策考量為何？ 5.岩盤之發進到達保護地改工法是否得以變更？ 6.施工路寬空間不足。 7.擋土結構施作時與鄰房過近。 8.近接施工之建物保護方式？ 9.非密合式密排樁之安全性備案為何？ 10.有關 SMW 工法的可行性。 11.Y3、Y4 站因環境狹窄，可將重大管線遷於單側，且縮小車站長寬尺寸並改為疊式車站之配置。 12.取消鑄鐵環片，改用鋼環片。 13.本案隧道 TBM 的挖掘，因地質而影響工率，故潛盾機相關設備及人工成本必需增加。 14.施工規範第 02414 章 2.2.1 潛盾機（盾尾與襯砌之間隙不得大於25mm建議考量本區段潛盾隧道線型發進端及到達端位於小半徑段，鋼環片縮徑增加盾尾間隙約30mm，可增加轉彎盾尾修正角度。 15.Y1站、Y2A 站、Y5 站連續壁工法施作之擋土壁，其建物保護 槽溝保護均設定固定深度，建議此應隨地盤深度變化，保留地質變異彈性。 16.各工作井均無橫置連續壁，臨時底板僅 50cm，無法滿足發進需求。 17.木柵路 景美街 秀明路口 建議改為單行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潛盾機發進與到達可依用地交付期程與條件調整。 2.潛盾機為廠商自行設計考量。 3.擋土工法需滿足可近接施工、低噪音、低振動之旋鑽工法。 4.廠商仍需採取適當隔音防護措施，且需符合相關環保法規要求。 5.發進到達地改須滿足 規範 需求並由廠商提出詳細施工計劃。 6.因木柵路現況道路寬度僅 22 公尺，且兩側無騎樓，已放寬施工寬度。 7.已保留必要施工空間。 8.請參照正式招標文件辦理。 9.於土層採用樁間止水灌漿，於岩層採用掛網或掛網噴凝土保護。 10.擋土工法需滿足可近接施工、低噪音振動之旋鑽工法。 11.Y03、Y04 站若採疊式配置，仍無法將所有重大管線遷出站體，車站深度將加深，施工難度將提高且工程經費增加。 12.已納入考量，請依招標文件辦理。 13.已納入考量。 14.考量實際情形將以不大於25mm為原則。 15.已配合修改。 16.依據過往成功案例，50cm 臨時底板已用於潛盾發進之工作井。 17.木柵路為往來國道 3 甲主要道路之一，且公車路線多，若改為單行道將對用路人產生較大衝擊，且已利用文山公園作為改道及工區使用，無需改為單行道管制。
21	圖說	<p>圖號F671/GE 151、圖號 F672/GE 151、圖號 F673/GE 151 跨接版兩端之排水管是否需使用伸縮套管接合？如有需要，請提供設計圖說。</p>	<p>需使用伸縮縫接頭，請詳土建標準圖。</p>
22	圖說	<p>圖號F671/GE 152、圖號 F672/GE 152、圖號 F673/GE 15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提供隧道走道與車站銜接方式圖說。 2.隧道內是否需安裝雜散電流收集鐵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將補充圖說，於正式招標文件提供。 2.依契約圖說辦理，詳標準圖。

23	圖說	圖號F672/CE 458 1.聯絡通道位置於隧道排水重力排水之範圍內，應採用圖號 F671/GE 171 之型式，請澄清。 2.聯絡通道位置於隧道排水無法重力排水時，應採圖號 F671/GE 176 之型式，請澄清。	1.F671/GE171圖上已標明使用該型式之連絡通道。 2.F671/GE176圖上已標明使用該型式之連絡通道。
24	圖說	CF673單價分析表編號 :02253TAAC4 、項次 4 、微型樁，直徑 20CM於圖號F673/GE 517~522 未見微型樁表示於圖說範圍中，請補充。	微型樁施作範圍已標示於圖面中，請詳 F673/GE 517~522 。
25	圖說	未見潛盾發進、到達、聯絡通道地盤改良示意圖，請補充。	於正式招標文件提供F671 標之相關圖說F672及 F673 請詳 F672/GE601~GE603 、 F673/GE601~GE602 。
26	圖說	設計圖說缺少「鋼構一般說明」、「鋼構焊接詳圖」	請詳F670/GI 371 、 GI 375 。
27	圖說	CF671、CF672、CF673 連續壁施工交維階段圍籬寬為12M，但第3階段常態交維僅為9m寬，請考量潛盾施工需求圍籬寬為12M，若未達12m寬度將使潛盾掘進速率降低，工期緊湊情況下更為加劇，請納入考量。	配合道安會報審查結論辦理。
28	圖說	圖號F672/CE 205 Y03下行線西側潛盾發進井擴頭尺寸不足，鏡面框止水封圈或到達隔艙無法安裝有漏水風險極大、反力座安裝空間不足之疑慮，恐無法進行潛盾發進、到達作業。 建議調整圖說。	Y03受限於路寬限制，廠商可參考相關案例(如:桃園綠線 GC02 標)辦理。
29	圖說	圖說F673/Y04/SE 113 Y04上行線東側潛盾到達井擴頭尺寸不足，鏡面框止水封圈或到達隔艙無法安裝有漏水風險極大，恐無法進行潛盾發進、到達作業。 建議調整圖說。	Y04受限於路寬限制，廠商可參考相關案例(如:桃園綠線 GC02 標)辦理。
30	圖說	圖說F673/GE 701 請補充Y6 潛盾到達鏡面敲除及潛盾到達作業期間，機具投入、出入口介面相關施工圖說。	潛盾到達棄殼 作業詳 Y6 站相關界面圖說 。
31	圖說	圖號F671/GE 161 、 GE 162 有何不同？	GE161圖面誤植，已修正。
32	圖說	圖號F671/GE 176 缺圖號 GE0454 圖號F671/GE 178 缺圖號 GE0482 圖號F671/GE 179 缺圖號 GE0481 、 GE483	相關圖說已補充。
33	圖說	圖號F671/Y1A/CE 462 請提供浮動式道床之熱浸鍍鋅蓋版詳圖。	浮動式道床之熱浸鍍鋅蓋版施作，廠商應協調軌道標辦理 。
34	圖說	圖號F671/GE 111 、 圖號 F672/GE 111 、 圖號 F673/GE 113 圖說預鑄混凝土襯砌環片寬度為1000MM，廠商是否可調整預鑄混凝土襯砌環片寬度為1200MM?	維持原設計。

35	圖說	缺設計圖說請提供： 1.隧道與車站接頭設計圖。 2.潛盾隧道與 Y6 車站接合設計圖。 3.設計圖說缺少「鋼環片詳圖」、「隧道終點詳圖」、「明挖與潛盾隧道介面詳圖」 4.設計圖說缺少「隧道與車站接頭詳圖」	1.相關圖說 已補充。 2.相關圖說 已補充。 3.相關圖說 已補充。 4.相關圖說 已補充。
36	圖說	請補充景美溪防洪牆基樁拔除及復原相關圖說。	景美溪防洪牆基樁拔除及復原相關圖說已補充。

【以下空白】